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2025 年 5 月 7 日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及地点

（一）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2025年5月7日下午14点30分

会议地点：上海千禧海鸥大酒店三楼会议室1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7日至2025年5月7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局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现场会议内容

（一）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二）审议议案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三）股东提问及公司解答问题

（四）现场投票表决各项议案

（五）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五、现场会议注意事项

（一）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表决票空缺、毁损视为无效表决票。

（二）进入股东提问环节，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提问或咨询的，应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提交大会会务组，由大会会务组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回答。

（三）会议选派股东代表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等监票工作，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四）本次会议由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

（五）与会人员应维护大会秩序，不得扰乱大会审议程序，手机应处于静音或关闭。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将注销已回购A股股份55,997,9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相应减少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做相应修改。

一、回购方案及实施情况

继 2021 年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后，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启动第二次回购股份计划。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55,997,9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2.26%，交易的总金额为 200,718,44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用途为“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将按照规定予以注销及出售，其中拟用于减少注册资本的注销及用于二级市场出售的股份数额，分别不超过本次回购股份总数额的二分之一。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2-022 号、2022-025 号、2022-053 号临时公告。

二、回购股份注销原因

截止目前，本次回购股份 55,997,900 股未进行注销及二级市场出售，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B884876787）。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等文件规定，已回购股份应当在回购实施完成后三年内按照回购方案规定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 55,997,900 股全部予以注销后，将相应减少公司总股本 55,997,900 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55,997,900 元；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64,852,045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64,852,045.00 元。

本次拟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后续工作安排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待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债权人通知义务，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相应的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修改《公司章程》等相关手续，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